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或传真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以书面审议方式召开。公司监事会主席曹鸿先生、监事蒋红梅女士、职工监事余佳勃先生审议了会议议案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出席会议的监事采取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及协议约定对 2017 年收购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委托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标的企业股东权益市场价值进行资产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并且

依据评估结果出具了专项减值测试报告。董事会审议该报告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要求，未发现有违反规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2 月 14 日